

项目编号：SCZE2026-ZB-0081-001

项目名称：国家标准化代谢性疾病管理中心配套设备及
经颅磁刺激器

供货合同

甲方：西安市临潼区人民医院

乙方：陕西旭智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3月

供货合同

甲方：西安市临潼区人民医院

乙方：陕西旭智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西安临潼区人民医院、项目名称：国家标准化代谢性疾病管理中心配套设备及经颅磁刺激器，项目编号：SCZE2026-ZB-0081-001 的招标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内容（标的、数量、质量等）：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	单价（元）	小计	备注
1	国家标准化代谢疾病管理中心 MMC	V2.1.0	上海智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650000.00	650000.00	/
2	经颅磁刺激器	XY-K-JLC-H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	199600.00	199600.00	/
合计	¥：849600.00 （大写）：捌拾肆万玖仟陆佰元整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玖仟陆佰元整、¥：849600.00 整

2、合同总价包括：设备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的价格，包括：设备供应价、运杂费（含保险费）、培训费、安装调试费等其它一切费用。

3、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即¥：339840.00；设备到院，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即¥：254880.00；安装调试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即¥：169920.00；试运行三个月，验收合格后，达到

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即¥：84960.00。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甲方。

四、履行期限、地点及方式：

1、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天

2、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2、技术资料：详见投标文件

3、技术培训：详见投标文件

3-1、培训内容：详见投标文件

3-2、培训地点：甲方确定

3-3、培训时间：甲方确定

3-4、培训人数：甲方确定

3-5、培训费用：参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 7×24 小时电话、远程网络、现场等服务方式。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在 1 小时内响应；甲方有明确且必要的需求时提供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服务；对系统软件服务时应不影响原有应用系统的正常运行和效率；

(2)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六、验收

1、验收：乙方完成服务内容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2、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3、质保期：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



4、验收依据：

4-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技术和服务要求。

4-2、国内医疗设备标准、规范。

七、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执行合同，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八、合同组成

1、成交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4、采购文件

5、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九、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1）种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备案一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

4、生效时间：2026年3月9日

甲方名称（盖章）：

西安市临潼区人民医院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西关正街2号

代表人（签字）：

电话：83812134

开户银行：秦农银行临潼城区支行

账号：2701062301201000009114

乙方名称（盖章）：

陕西旭智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

北路11号幢11006室

代表人（签字）：邢静利

电话：18629561511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

安凤城二路支行

账号：3700022209200167909